

关于京都府紧急事态下的措施

2021年5月28日改定

京都府

京都府紧急事态措施的概要

I. 区域 京都府全域

II. 期间 2021年6月1日至2021年6月20日

III. 实施内容

1. 自觉不外出等
2. 自觉不举办活动等
3. 对设施使用的限制等
4. 关于职场出勤等方面对企业人士的要求
5. 对公共交通机构的呼吁
6. 对出现发烧等症状的人士之要求
7. 对同居者出现发烧等症状的人士之要求
8. 关于在家庭内防止感染的要求
9. 对通勤・上学时的行动要求

IV. 对缩短营业时间等的支援

※根据国家相关通知予以实施

Ⅲ 实施内容

1 自觉不外出等

(根据特措法第45条第1项规定)

- 请自觉避免包括白天在内的不必要外出・交通移动。特别是晚上8点以后要避免不必要的外出，避开拥挤场所及时间段。另外，对没有彻底贯彻执行防感染对策的餐饮店以及不遵守停业要求或者缩短营业时间要求的店铺等，特别注意不要前往。
- 极力避免不必要的都道府县之间的往来。
- 不在路边・公园等地集团饮酒等，不进行高感染风险的行为。

(根据特措法第24条第9项规定)

- 不去医疗机构・老年人设施探视。
- 有发热症状的人，自觉不去上班，上学以及参加各类社会活动。

2 自觉不举办活动等

根据特措法第24条第9项规定

对于活动举办方，请遵守以下规定举办

【人数上限】 5,000人以下

【收容率】 最大收容人数的50%以下

未设定最大收容人数的情况下注意充分保证人与人之间的间隔距离（1米）

【举办时间】 21点为止

以人数上限和收容率所定人数的较小者为限

预计举行伴随全国性的移动，以及参加人数超过1000人的活动时，事先需向京都府的相关部门进行咨询。

3 对设施的使用限制等

对饮食店的要求 (根据特措法第45条第2项规定)

设施的种类	详情		要求内容
饮食店等	【饮食店】 饮食店(包括居酒屋), 咖啡厅等(派送·外卖除外)	提供酒类或者卡拉OK的设施(包括由顾客外带的酒水, 下同)	停止营业
	【游乐设施】 酒吧, 卡拉OK房※等依食品卫生法取得饮食店营业许可之店铺 【卡拉OK】 卡拉OK店(包括未取得卫生法饮食店营业许可之店铺)	不提供酒类或者卡拉OK的设施	缩短营业时间 (5点到20点为止)

※ 网吧·漫画契茶等, 被认定为相当程度上以住宿为目的的设施, 不在要求缩短营业时间的对象内。但是, 要自觉管理入场人员, 避免酒类·卡拉OK设备的提供。

【关于营业方面的要求事项】 (根据特措法第45条第2项规定)

- 积极鼓励从业人员接受检查
 - 为了防止感染对进入客人进行排队引导, 有发烧症状或出现其他症状的客人禁止入内
 - 设置手指消毒的设备, 对设施进行消毒
 - 让进入人员须知必须戴口罩以及采取其他的防止感染措施
 - 无正当理由拒绝戴口罩以及不采取其他防止感染措施的人员禁止入内
 - 对设施进行换气通风
 - 设置塑料隔板, 或者使进入的人员隔开一定距离等措施确保防止飞沫感染等预防感染措施
- (根据特措法第24条第9项规定)
- 设置CO₂检测设备, 根据业种彻底贯彻指导方针
- (不根据特措法的规定要求)
- 控制店内人数上限等相关防感染措施的实施状况, 需通过网页等广而告之。

对饮食店以外店铺的要求 (根据特措法第24条第9项规定)

(1) 要求停业, 缩短营业时间的设施

设施的种类	内 訳	要求内容	
		超过1000㎡	1000㎡以下
①商业设施	大规模零售店, 百货店, 购物中心, 超市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周末停业 缩短营业时间 (工作日5点到20点) (总体而言, 经营生活必需品的零售业以及生活必须服务的店铺除外。) (不根据法规规定) 缩短营业时间到19点 	(不根据法规规定) · 缩短营业时间 (5点到20点为止) (其中, 生活必需品的零售以及生活必须服务除外) · 控制入场人数
②运动	麻将馆, 弹子房, 游戏中心等		
③游乐设施	包间录像店, 射击店, 赛马投票券售票所		
④服务业 (生活必须服务除外)	洗浴中心, 美甲沙龙, 美容院, 按摩院等		

- ※ 要求彻底贯彻执行防止感染对策 (按照行业规定彻底遵守指导方针)
- ※ 为防止感染引导入场者排队等, 有发烧或者其他症状的人禁止入内
- ※ 对于超过1000平米的商业设施, 要求不在周末举行生活必需品的促销等集客活动
(生活必需品: 食品, 医药品, 医疗器械及相关卫生用品, 再生医疗用品, 燃料, 农业用器材, 化妆品, 服装, 家电, 书籍等)
(不根据法规规定)
- ※ 控制店内人数上限等相关防感染措施的实施状况, 需通过网页等广而告之。

(2) 对相当于举办大型活动的设施 (不管设施规模大小)

施設の種類	内 訳	要請内容
①剧场, 电影院等	剧场、观览场、演艺场、 电影院, 天象仪馆, 演奏音乐厅等	要求人数上限为5000人而且在收容率的50%以下 要求营业时间到21点为止 (但是, 在不举办活动的时候, 要求营业时间到20点为止) 采取在线播放等情况下, 不需缩短营业时间 (不根据法规规定) ・实施管理入场人数
③集会・展示设施	集会场、公会堂、展示场、租赁会议室、文化会馆、多功能大厅	
③宾馆・旅馆	宾馆・旅馆 (仅限于用于集会的部分)	
④运动设施, 游乐设施	棒球场、高尔夫场、田径场、室外网球场、高尔夫练习场、击球练习场等	人数上限为5000人而且在收容率50%以内 超过1000平米: 要求营业时间缩短为20点为止 1000平米以下: 呼吁缩短营业时间到20点为止 (举办活动的情况下要求营业时间缩短到21点为止) ・采取在线播放等情况下, 不需缩短营业时间 (不根据法规规定) ・控制入场人数
⑤博物馆等	博物馆, 美术馆等	
⑥结婚典礼场	结婚典礼场	・不提供酒类・卡拉OK设备 (45条②) ・缩短营业时间 (5点到20点) (45条②) (不在法令规定内的呼吁) ・举办时间在1.5小时之内 ・参加人数在50人以下或者收容率在50%以内
⑦葬礼场	葬礼场	(不在法令规定内的呼吁) ・不提供酒类

※ 要求彻底贯彻执行防止感染对策 (按照行业规定彻底遵守指导方针)

※ 为防止感染引导入场者排队等, 有发烧或者其他症状的人禁止入内
(不根据法规规定)

※ 控制店内人数上限等相关防感染措施的实施状况, 需通过网页等广而告之。
(京都府设施的规定)

关于现在停业中的京都府的设施, 根据所在的市町村的意见, 决定实施方针

(3)其他

设施种类	详情	要求内容
①社会福祉设施等	保育所, 介护老人福祉设施等	彻底贯彻防止感染对策
②学校, 大学, 补习班等	幼儿园, 小学, 中学, 高中, 特别支援学校, 大学, 专修学校, 各种学校等教育设施, 驾校, 补习班等	· 停止社团活动 · 活用网络教学 · 学校教育活动中彻底贯彻防感染措施。注意附页1
③图书馆	图书馆	(不根据去规规定) 适当控制入场人数
④商业设施	超市, 便利店, 加油站等	彻底贯彻防止感染措施
⑤服务业 (提供生活必需服务的店铺)	提供生活必需服务(理发店、澡堂、服装租赁、不动产公司、当铺、兽医、干洗、丧葬婚宴、垃圾处理等)的店铺	· 适当控制入场人数 · 不提供酒类·卡拉OK设备

※ 要求彻底贯彻防止感染对策(根据行业类别彻底贯彻执行指导方针)

4 关于职场出勤等方面对企业人士的要求

(根据特措法24条第9项规定要求)

- 关于去职场上班，尽量积极使用在家办公（网络办公）或者在大型连休中取得休假等措施，力求达到削减7成出勤者的目标。
- 除了因工作的连续性必须上班以外，尽量控制20点以后不上班。
- 即使去职场上班，也要积极推行时差出勤、骑自行车上班等，尽量减少与人的接触。
- 在职场采取防感染的措施（如办公场所内经常换气，用电话会议减少员工出差，对集体宿舍采取相应的对策等），彻底避开「三密」「感染系数高的五个场面」等。）
- 注意在办公场所「更换场所时」（休息室、更衣室、吸烟处等）
- 对办公场所及店铺，根据不同行业切实遵守指导方针
- 对有重症化倾向的员工及怀孕员工，以及家人中有上述人员的员工，由本人申请，在工作上可适当安排网络办公或者错时上班等措施，防止感染。

5 对公共交通机构的呼吁

(不在法令要求以内的呼吁)

- 希望地铁，公交车等事业单位协助，提前末班车的时间，以及在主要交通枢纽设置测量体温设施等
- 对于事业单位，希望配合关闭夜间的室外照明（必要的安全监控照明除外）

6 关于对有发烧症状人士的要求

(根据特措法45条第1项规定要求)

- 有发烧等症状时（发烧、咳嗽、咽喉痛、呼吸困难等症状），一定要向单位或学校请假，向经常就诊的医生咨询。

(根据特措法24条第9项规定要求)

- 在自己家里正确戴口罩，勤洗手。
- 尽量待在独立房间内，不离开房间，使用家里的公共区域时需减少到最低程度。

7 关于对同居者有发烧等症状的人士之要求

(根据特措法45条第1项规定要求)

- 同居者被确诊感染，自己被确定为密切接触者们的情况下，原则上全体人员要在家隔离14天。

(根据特措法24条第9项规定要求)

- 同居者出现发烧等症状时，要在自己家里正确戴口罩，勤洗手，住在独立的房间或装上隔离屏风等，确保同居者的疗养环境。
- 如果同居者的单位·学校等处发生集团感染，也与同居者本人出现发烧等感染症状时作相同考虑，需要格外注意。

8 关于在家庭内防止感染的要求

(根据特措法24条第9项规定要求)

- 需将测体温作为习惯，切实做好健康管理。如果出现相关症状，感觉身体不适时，一定要测量体温。
- 回家后用流动水和香皂洗手，用酒精消毒液彻底做好手指消毒。
- 门把手，照明灯开关等手能接触到的公共部分，一定要仔细擦拭清扫。
- 包括公共使用区域，一定要经常开窗或开门，进行换气通风。

9 有关通勤・上学等的要求

(根据特措法24条第9项要求规定)

- 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一定要正确戴好口罩。
- 在车内不交谈。
- 活用错时通勤、步行・骑自行车等方式，努力减少人与人的接触。
- 对于在健康方面有不安的从业人员，极力创造一个容易请假的工作环境。

IV 对于缩短营业时间的支援

根据特措法规定停业以及缩短营业时间的设施给予支援。

(参考) 有关紧急事态措施, 面向府民、事业者的咨询方式

【咨询窗口】京都府新型冠状病毒指导方针等热线咨询中心

【电话号码】075 - 414 - 5907

【开设时间】紧急事态措施期间, 工作日以及节假日均为上午9点~下午5点

对大学等的规定

(根据第24条第9项规定)

- 大学等要积极活用网络教学，同时进入校园的学生控制在学生人数的50%以下。
- 坚决贯彻执行大学指导方针。特别是社团活动中导入许可制，中止或者延期到其他府县的远途活动，特别注意防止感染对策。另外，不能中止或者延期的情况下，在确认举办者充分做好了防止感染措施的基础上，事先接受PCR检查，为「阴性」才可参加。
- 京都府与国家积极配合，对府内大学实施的新型冠状病毒监控检查等给予协助。
- 尽量避免大学上课及课外活动前后的会餐。（「京都礼仪」要严格遵守）
- 彻底做好在学生宿舍防止感染的措施
- 对学生，让大家悉知禁止下列行为：
 - 在规定的营业时间以外出入饮食店
 - 社团・同好会的聚餐
 - 多人数的集体行动，在朋友家喝酒・住宿
 - 包括在餐饮中，取下口罩谈话

- 各高中根据实际上学情况，避开公共交通拥挤的时间，采取错时上学，上下学采取避开密集人群的对策。
- 关于中学、高中的社团活动，原则上限于本校学生在校内、2小时以内、禁止住宿等，彻底贯彻好防感染措施。
- 对于各类大会（全国大会・近畿大会等），在参加已充分实施防感染措施的官方大会・发表会时，事先向主办方确认防止感染预防对策后再行参加。